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 團 法 人	台 中 市 獸 醫 師 公 會	109年10月20日
		收文 號

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 函

地址：408011臺中市南屯區萬和路1段28-1
8號

承辦人：技士 陳亮鈞

電話：23869420+166

傳真：04-23869291

電子信箱：stevenc@taichun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中市動保字第10900072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美國惡霸犬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之危險性犬隻，出入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應依規定採取防護措施，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動物保護法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9年9月25日農牧字第1090242091號函辦理。
- 二、查美國惡霸犬係由美國比特鬥牛犬育成，屬農委會公告之危險性犬種的混血犬隻，出入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應由成年人伴同，並採取下列防護措施：
 - (一)以長度不超過1.5公尺之繩或鍊牽引。
 - (二)配戴不影響散熱之透氣口罩。
- 三、違反上述規定者，依動物保護法第29條第1項處新臺幣3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
- 四、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預告將比特犬及其混血之犬隻指定為禁止飼養、輸入或輸出之動物，詳細預告修正內容請至該會網站 (<https://www.coa.gov.tw/>) 公告項下「109-09-21預告修正公告指定禁止飼養、輸入或輸出之動物」查詢。

正本：本市犬隻繁殖買賣業者

副本：台中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本處動物保護產業管理組

處長 林儒良